

长治市财政局

长财办函〔2024〕16号

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第14063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杜进才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青少年科普基地建设的建议》收悉。
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，市财政局全力保障科普体系建设，积极推进科普均等化发展，助力提升全市科普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。

市财政始终坚持将科普投入作为财政保障的重点领域，在各级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的情况下，市财政每年足额保障科普专项经费。大力支持科协部门开展各类科普推广、科普宣传、科技培训、科技大篷车等重大科普活动，保证我市科普工作正常有序开展。

2021年以来，与市科协积极争取中央、省级专项转移支付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428.5万元，大力支持市县两级开展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科普惠农兴村计划。其中：市本级168万元、县区260.5万元，全市8个单位、10个科普示范体系、4个科普惠农中心服务站、12项实用技术推广活动、4个基层组织获得补助资金，有效支持了全市科普示范单位建设和基层科普活

动，进一步加强了各级科普示范单位的典型带动作用。

市县财政部门始终注重建立健全科普经费使用管理的责任体系，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坚持放管结合，进一步强化科协部门使用自主权，健全“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。二是以动态监控和专项监督为切入点，着力建立全覆盖、全过程、全方位的监管体系，强化事前评审评估、事中监控防控、事后公开公示。三是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，进一步强化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理念，将绩效管理覆盖所有科普资金。

下一步，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将继续坚决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坚持科学发展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，统筹优化财政支出，为我市科普工作贡献财政力量。

单位领导：张 剑

分管领导：成丽敏

承办科室：教科文科

承办人：李 强

联系电话：0355—2022448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